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進修部二技護理系106學年度學分表

民國105年4月15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二次系課程會議制定。
 民國105年5月25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暨教務會議通過。
 民國106年4月12日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一次系課程會議制定。

106學年度(三年級)					107學年度(四年級)					學分合計	學時合計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文學賞析與應用	2	2								
	環境安全衛生	2	2								
	藝術與人生	2	2								
	體適能			1	2						
	小計	6	6	1	2	0	0	0	0	7	8
專業必修	生理學	2	2		專題實作II	1	2				
	實用藥理學	2	2		護理資訊	2	2				
	微生物免疫學	2	2		高齡照護	2	2				
	倫理與法律議題	2	2		臨床數據判讀	2	2				
	成人護理學	2	2		護理學實習(一)			3	6		
	健康評估及實作	2	2		護理學實習(二)			3	6		
	基礎生物化學	2	2		長期照護			2	2		
	臨床醫護術語與應用	2	2								
	病理學			2	2						
	婦女健康護理學			2	2						
	兒童及青少年護理學			2	2						
	社區健康護理學			2	2						
	精神衛生護理學			2	2						
	護理研究概論			2	2						
	專題實作I			2	2						
生物統計與應用			2	2							
小計	16	16	16	16	7	8	8	14	47	54	
專業選修	專業報告撰寫	3選2			個案管理	2選1	2	2			
	重症護理學			4	4		護理行政管理學				
	專業醫護英文選讀					安寧療護	2選1	2	2		
					輔助與另類療法						
					醫療照護品質管理	2選1			2	2	
					健康產業行銷						
					生命禮儀與關懷	2選1			2	2	
					健康促進						
小計	0	0	4	4	4	4	4	4	12	12	
通識選修					自然通識		2	2			
					社會通識				2	2	
					人文通識				2	2	
小計	0	0	0	0	2	2	4	4	6	6	
合計	22	22	21	22	合計	13	14	16	22	72	80

備註

- 本校二年制護理系學生畢業學分至少須修過72學分，其中包含共同必修7學分、專業必修47學分、專業選修12學分、通識選修6學分(人文、自然、社會通識各2學分)。
- 有關通識選修課程請參照本校日間部二技通識課程科目表。
-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為選修課程，學分學時另計，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減常備兵役役期或軍事訓練期間。
- 表列2選1至少選修1門課程，表列3選2至少選修2門課程。
- 學生須先修畢實習相關護理學如成人護理學、婦女健康護理學、兒童及青少年護理學、社區健康護理學、精神衛生護理學始可進行實習，護理學實習(一)、護理學實習(二)均含五項實習選項，包括內外科護理學實習、產科護理學實習、兒科護理學實習、精神衛生護理學實習、社區健康護理學實習。可於五項實習選項中至少擇一實習，護理實習(一)及護理實習(二)需為不同單位。
- 護理系承接之產業學院、就業學程計畫課程可抵免本學分表相關課程。
- 本表未盡事宜之處按本校學則及相關選課辦法辦理。

製表人：朱桂慧/陳怡潔